

# 浙江省林长制办公室文件

浙林长办〔2022〕4号

## 浙江省林长制办公室关于印发 《浙江省林长公示牌参考格式》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林业主管部门：

根据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《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实施意见》和省林长制办公室印发的《浙江省林长制信息公开制度》（浙林长办〔2021〕1号）相关规定，我办制定了《浙江省林长公示牌参考格式》，现予印发，请各地结合实际参照执行。

浙江省林长制办公室  
浙江省林业局（代章）  
2022年5月27日

# 浙江省林长公示牌参考格式

林长公示牌是建立林长责任区的标志牌，也是林长履行森林资源保护发展责任的宣示牌。根据实际需要，可在各级林长责任区的边缘醒目位置设置林长公示牌，向全社会宣传林长制工作，公开标明林长（林区警长）应当履行的职责，接受社会各方面监督，力戒形式主义。

## 一、公示牌内容

1. 林长、副林长和林区警长的姓名；
2. 林长（林区警长）承担的主要职责；
3. 林长责任区林业资源现状和保护发展的目标任务；
4. 林长责任区的示意图；
5. 接受社会咨询与监督的联系方式（电话或手机号码）；
6. 林长制二维码图案（涉林问题反映、林业信息查询等公众参与途径，详见附件）；
7. 设立林长公示牌的单位和时间；
8. 其他必要的信息。

## 二、公示牌式样

林长公示牌的设计力求简约、大方，并与设置区域的周边环境相协调，制作材料按照环保、节俭原则确定。

## 三、公示牌维护管理

林长、副林长和林区警长因人事变动调整的，应当及时调整

林长公示牌的相关内容；林长公示牌受到毁损的，要及时维修或更换。本地各级林长公示牌应分别登记编号，并建立包括设置时间、具体位置、有关照片资料等在内的林长公示牌台账档案。

附件：林长制二维码

附件

## 林长制二维码（微信、浙里办通用）



注：林长制二维码微信、浙里办通用，相关功能将在林长智治应用场景上线后正式启用。

---

抄送：省级林长制协作单位。

---

浙江省林长制办公室

2022年5月27日印发

---